关于兑现2022年度支持科技

服务机构集聚的通知

各相关企业：

根据《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加快创新发展的支持办法》（石科园发〔2020〕3号）文件，第二十八条，2022年度支持科技服务机构集聚政策申报工作即日启动。请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于2023年4月28日前将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mailto:发送至zpark-qfb@163.com)[sjsyq\_cxcj@163.com](mailto:zpark-qfb@163.com)；纸质材料（一式一份）报送至园区管委会（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9层919房间），**逾期未交材料，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政策兑现。**

一、申报主体

此项政策兑现对象是在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完成工商注册和税务登记的新注册落户或新申请认定的具有省部级资质的服务机构。机构须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完善，无不良信用记录；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疫情防控等各项规定，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积极配合区级统计、调查等相关工作。

二、支持政策

针对新注册落户或新申请认定的具有省部级资质的服务机构，给予最高5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于服务企业达到50家以上且当年服务数量增长20%的机构，经认定，最高奖励100万元。

三、材料申报清单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机构银行开户许可证（基本户）复印件。

3.机构获得资质评定证明文件或证书（由国家或北京市科技主管部门出局）。

4.机构有执业资格要求的，提交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名单及其执业资格证明。

5.2022年机构区级综合经济贡献情况表（见附件1）

6.2022年度企业税收汇总明细表（见附件2）。

7.近两年机构服务本区企业情况表（见附件3）。

8.机构服务本区企业的合同核心页复印件。

9.机构当年完整财政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

10.材料真实性声明（见附件4，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1.企业入园申请表打印件（附件5）。

12.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无行政处罚结果截图。操作步骤：点击【查询服务】-【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查询】-【行政处罚结果】，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网址为http://scjgj.beijing.gov.cn/。

四、注意事项

1.请将所有申报的电子版材料打包为一个压缩文件进行上报，文件名称格式为“企业名称+支持科技服务机构集聚”。

2.申报材料信息填写完整且纸质材料**每页**均加盖企业公章。

3.如果企业名称变更，须提供市场监管局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

4.企业需纳入园区登记，入园后方可享受园区政策。

5.经核查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欺骗性行为的，列入石景山区信用体系建设黑名单，将不再享受区内任何财政资金和重大项目支持。

6.由税务局开具的《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涉税信息实缴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入库期查询）。

**政策咨询：**

联系人：李丹 联系电话：68863654

邮箱：[sjsyq\_cxcj@163.com](mailto:zpark-qfb@163.com)

**入园咨询：**

联系人：郑冕 联系电话：88796908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

2022年4月